**昆明城市学院刘娅优秀事迹**

刘娅，女，中共党员，1980年11月生，副教授，2003年进入昆明城市学院（原云南师范大学商学院）工作，现任中共昆明城市学院艺术学院教工支部委员会书记、昆明城市学院艺术学院院长。

刘娅同志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遵循教育教学规律，不断提高党性修养，多次获评“优秀教师”、“先进个人”、云南师范大学“优秀共产党员”，被云南省教育厅评为 “云南省青年骨干教师”，获评“云南省民办教育优秀教师”。所在支部获评全国党建工作样板支部。作为“双带头人”支部书记，担任领导职务任劳任怨。从教二十年来，按云南省民办高等教育发展需求、云南省美育改革现实需要和学校发展思路，探索教育教学改革，形成全国首创“以团建班”音乐学人才培养模式，建立“项目驱动跨专业联合实践”教学体系，率领师生走出一条适合云南艺术教育的发展之路。主持国家级课题5项，省级课题5项。连续两年获学校教育教学成果奖一等奖。曾获云南省教育教学成果奖二等奖，获云南省教育教学成果立项1项。在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中获教育部颁发“优秀组织奖”2次；各类专业技能竞赛中师生累计获国家级奖项20余项，省级奖项500余项。教学团队获云南省人社厅、云南省教育厅颁发的“云南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奖”。